

科创板上市委 2020 年第 20 次审议会议 结果公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 2020 年第 20 次审议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下午召开,现将会议审议情况公告如下:

一、审议结果

(一) 同意南通国盛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上市(首发)。

(二) 同意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上市(首发)。

二、审核意见

(一) 南通国盛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二) 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新疆区域历史积累的尚待处理污油泥量较为庞大,目前顺通环保待处理污油泥储备量也较为充足。顺通环保原有设备主要处理含油污泥和含油废液,发行人提供的污油泥裂解生产线主要处理干化油泥、废矿物油和 HW49 类。请发行人补充说明:(1) 含油污泥和含油废液的处理技术与干化油泥、废矿物油和 HW49 类处理技术的区别,除此之外是否还存在其他技术路线;(2)《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公开中央环境保护督察整改方案》中提到新疆油田分公司转运污油泥到克拉玛依博达生态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和顺通环保,克拉玛依博达的情况及其采用

的污油泥处理技术和生产线厂家，以及上述两家公司在新疆污油泥处理市场中各自的份额；（3）顺通环保待处理污油泥储备量及每年新增污油泥数量，其中干化油泥、废矿物油和 HW49 类的数量及在待处理污油泥储备量和新增污油泥数量中的占比，处理顺通环保待处理污油泥及新增污油泥尚需要多少台污油泥裂解生产线及涉及金额；（4）发行人为了拓展合作机会与中石油、中石化等大型污油泥产废公司或者知名油服公司沟通联系的进展情况，预期产生的订单情况。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2. 发行人采取外协生产为主、自主生产为辅的生产模式，仅进行设计并提供技术参数和制造图纸，委托外协供应商具体从事生产，且存在单一产品向单一外协厂商采购的情形；拟募集资金转为自建生产线。请发行人：（1）说明主要通过外协厂商进行设备部件生产过程中是否存在核心技术的泄露风险；（2）结合发行人募投项目中转为自建生产线并大幅增加厂房和固定资产投入使得折旧成本增加的情形下，说明发行人是否涉及重大商业模式的转变及对未来毛利率和经营业绩的影响。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3. 请发行人：（1）以详实数据方式，分别对废轮胎、废塑料、污油泥和危废处理四个业务领域中与市场主流的技术路线（包括并不限于焚烧、回收综合利用、填埋以及裂解技术路线中的连续式和间歇式）进行对比分析，证明其经济可行性（包括单位产能投入比、处理效率、处理成本、回收物种类及其质量标准、销售

去向及销售市场价格等); (2) 结合历史开发项目的持续经营情况, 说明核心技术在下游应用领域的竞争能力; (3) 说明发行人的核心技术是否属于基于市场选择的被淘汰技术路线, 发行人的持续经营是否存在重大风险。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4.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为有机废弃物裂解技术研发及相关装备设计、生产与销售, 采取以外协生产为主的方式。请发行人进一步说明其保持行业竞争力的策略, 在主动获客方面的具体举措或规划。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三、上市委会议提出问询的主要问题

(一) 南通国盛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 发行人报告期机床销售单价、产品单位折旧成本和销售费用率远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 而毛利率却显著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请发行人代表进一步说明: (1) 发行人数控机床业务毛利率的真实性及合理性; (2) 发行人目前厂房和设备投入规模远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情况下, 能够取得与其相当利润水平的合理性; (3) 募投项目实施后对毛利率的影响。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

(二) 济南恒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新疆区域历史积累的尚待处理污油泥量较为庞大, 目前顺通环保待处理污油泥储备量也较为充足。顺通环保原有设备主要处理含油污泥和含油废液, 发行人提供的污油泥裂解生产线主要处理干化油泥、废矿物油和 HW49 类。请发行人代表补充说明:

(1) 含油污泥和含油废液的处理技术与干化油泥、废矿物油和HW49类处理技术的区别,除此之外是否还存在其他技术路线;(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公开中央环境保护督察整改方案》中提到新疆油田分公司转运污油泥到克拉玛依博达生态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和顺通环保,克拉玛依博达的情况及其采用的污油泥处理技术和生产线厂家,以及上述两家公司在新疆污油泥处理市场中各自的份额;(3) 顺通环保待处理污油泥储备量及每年新增污油泥数量,其中干化油泥、废矿物油和HW49类的数量及在待处理污油泥储备量和新增污油泥数量中的占比,处理顺通环保待处理污油泥及新增污油泥尚需要多少台污油泥裂解生产线及涉及金额;(4) 发行人为了拓展合作机会与中石油、中石化等大型污油泥产废公司或者知名油服公司沟通联系的进展情况,预期产生的订单情况。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

2. 发行人采取外协生产为主、自主生产为辅的生产模式,仅进行设计并提供技术参数和制造图纸,委托外协供应商具体从事生产,且存在单一产品向单一外协厂商采购的情形;拟募集资金转为自建生产线。请发行人代表:(1) 说明主要通过外协厂商进行设备部件生产过程中是否存在核心技术的泄露风险;(2) 结合发行人募投项目中转为自建生产线并大幅增加厂房和固定资产投入使得折旧成本增加的情形下,说明发行人是否涉及重大商业模式的转变及对未来毛利率和经营业绩的影响。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

3. 请发行人代表：（1）以详实数据方式，分别对废轮胎、废塑料、污油泥和危废处理四个业务领域中与市场主流的技术路线（包括并不限于焚烧、回收综合利用、填埋以及裂解技术路线中的连续式和间歇式）进行对比分析，证明其经济可行性（包括单位产能投入比、处理效率、处理成本、回收物种类及其质量标准、销售去向及销售市场价格等）；（2）说明发行人的核心技术是否属于基于市场选择的被淘汰技术路线，发行人的持续经营是否存在重大风险。请保荐代表人发表明确意见。

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

2020年4月28日